



臺北市立松山工農 綜高課程宣導



書面資料綜高課程手冊

課程諮詢教師 葉芝玲
aca_cd@saihs.edu.tw

World
MOJIG

S
A
I
H
S

View
IGM





部定必修科目表 (手冊p.14)

類別	領域 / 科目		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						備註	
		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第三學年			
	名稱	學分	一	二	一	二	一	二		
部定必修科目	語文	國語文	8	4	4					
		英語文	8	4	4					
	數學	數學	8	4	4					
	社會	歷史								
		地理	2	2						
		公民與社會	2	2						
	自然科學	物理	2	2	(2)					與生物上下學期對開
		化學								
		生物	2	(2)	2					與物理上下學期對開
		地球科學								
	藝術	音樂	2	1	1					
		美術	2	(2)	2					與資訊科技上下學期對開
		藝術生活								
	綜合活動	生命教育								
		生涯規劃	2	1	1					
		家政								
		法律與生活								
		環境科學概論								
	科技	生活科技								
		資訊科技	2	2	(2)					與美術上下學期對開
健康與體育	健康與護理	2	1	1						
	體育	4	2	2						
	全民國防教育	2	1	1						
	部定必修一般科目學分小計	48	26	22	0	0	0	0		
	部定必修學分合計	48	26	22	0	0	0	0		



校訂必修科目表 (手冊p.15)

類別		領域 / 科目		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						核心科目	課程屬性	備註
			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第三學年				
名稱	學分	名稱	學分	一	二	一	二	一	二			
必修學分	一般科目 6 學分 3.33%	特殊需求領域課程	0			(6)						
		國語文	2			2					原班級	
		英語文	2			2					原班級	
		數學	2			2					原班級	
		校訂必修學分小計	6	0	0	6	0	0	0			

高一 學分數表

為了方便呈現，以下三表單名稱非正式科目

科目	高一上	高一下	備註
國文	4	4	
英文	4	4	
數學	4+選1	4+選1	
地理	2	選2	上下同名
歷史	選2	選2	均為選修
公民	2	選2	上下不同名
化學	選1	選1	均為選修
物理	2	(2)	兩科 對開
生物	(2)	2	
音樂	1	1	
美術	(2)	2	兩科 對開
資訊科技	2	(2)	
體育	2	2	
健康護理	1	1	
國防	1	1	
生涯規劃	1	1	
總學分	30	30	

普通高中上述課程全都是必修

自然學程 高二 高三學分數表

科目	二上	二下	三上	三下
國文	必2+選3	5	6	6
英文	必2+選3	5	6	6
數學	必2+選3A	5	甲6	甲6
地理	1	1		
歷史	1	1		
公民	1	1		
生物	2	2	2	
地科	2	2		
物理	2	3	4	4
化學	2	3	4	4
自然	2			2
社會				
*生活科技			*2	
體育	2	2	*2	2
總學分	30	30	30	30

社會學程 高二 高三學分數表

科目	二上	二下	三上	三下
國文	必2+選3	5	6	6
英文	必2+選3	5	6	6
數學	必2+選3B	5	乙6	乙6
地理	3	3	4	4
歷史	3	3	3	3
公民	2	2	3	3
生物	1	1		
地科	2	2		
物理				
化學				
自然		2		
社會	2	2		
*生活科技			*2	
體育	2	2	*2	2
總學分	30	30	30	30



108課綱新學年學分制

科目 學生	高一上 國語文	高一下 國語文	學年 平均	學分 取得
甲生	70	60	65	4+4=8
乙生	50*	40*	45	0+0=0
丙生	60	50*	55	4+0=4
★丁生	50*	70	60	4+4=8
★戊生	50*	69	59.5	0+4=4

★丁生 高一上國語文成績雖不及格,但學年平均及格,即符合總綱所訂「必修科目及格」之條件,不需重修。但戊生仍須重修高一上。

★科目名稱不同無法平均。例：一上公民與社會/一下媒體試讀教育

★上學期不及格於下學期重修 下學期不及格於暑假重修



綜合高中的畢業條件 (手冊p.49,p.58)

項次	條件	要求內容
1	修業年限	未逾5年
2	德行評量	獎懲紀錄相抵後未滿3大過者
3	必修科目	含部定必修及校訂必修科目均須及格
4	畢業總學分數	符合上述條件及至少160個學分及格者發給畢業證書
5	專門學程加註	修滿專門學程規定之核心科目與學分且成績及格者，其畢業證書加註專門學程名稱

- 部定必修48學分(一上26+一下22)
- 校訂必修6學分(二上)
- 校訂選修106學分(以上)
- **上述三項共計160學分(以上)**



學生學習歷程檔案 (手冊P.36~P.38)

項	內容	建置者	備註
1	基本資料	註冊組、 資訊組系統管理師	相關學籍資料
2	修課紀錄	註冊組、教學組、 生活輔導組、 ★課程諮詢教師	修課科目、學業成績表現 及缺曠課紀錄(生輔組登錄)等
3	課程學習成果	學生 任課教師	資料包含實作作品、書面報告等， 且須經任課教師線上認證， 每學期上傳至多 20 件；單科至多 5 件。 每學年勾選至多 6 件提交
4	多元表現	學生 全校各組	校內、外多元表現 (幹部經歷、競賽成果、檢定證照、志 工服務、實作評量等)，上傳件數不限。 每學年勾選至多 10 項提交



學生學習歷程檔案

- 登錄上傳期程：教務處10月上傳中央資料庫
- 生涯輔導與諮商：與輔導老師會談，依據個別狀況，並參照其相關心理測驗及生涯探索情形完成修課評估紀錄並登錄。
- 「選修課程」諮詢：選課作業前可向課程諮詢教師諮詢及討論，以完成修課評估紀錄。
- 社團幹部紀錄(學務處社團活動組)



彈性學習

(手冊p.39~43)

總綱規範-彈性學習時間內容:依學校條件與學生需求,可做為學生

***高二**

***高一**

充實(增廣)
補強性教學

自主學習

選手培訓

學校特色活動

- 1.*為現行狀況,會因不同學年可能異動
- 2.現行高二彈性課程參考手冊p40~42

每週進行兩節



彈性學習_學校特色活動課程

- 課程時間：每週五第1、2節課
- 實施週期：高一上每五週為一期
- 內容方式：活動試探和體驗

電機科	詹偉新主任
化工科	湯惠光主任
電子科	葉力齊主任
園藝科	張淑菱主任

專門學程另設諮詢教師



彈性學習_學校特色活動課程

- 課程時間：每週五第1、2節課
- 實施週期：高一下10週一期
- 前後共兩期
- 內容方式：學程分流試探活動
- 依志願分組各學程人數設上限

兩期中間會安排一次三節課的
學程試探活動不設人數上限



團體活動時間

依據總綱規範內容為

- ▣ 班級活動
- ▣ 社團活動
- ▣ 學生自治活動
- ▣ 學生服務學習活動週會或講座等

**每週進行三節，由學務處
訓育組和社團活動組等統籌規劃**



課程諮詢教師

學程	科主任	課諮教師
電機	詹偉新主任	張深淼老師
電子	葉力齊主任	劉進德老師
化工	湯惠光主任	陳文儀組長(實習處)
園藝	張淑菱主任	張淑菱主任
學術	葉芝玲主任	葉芝玲主任(教務處)



綜高業務單位

學校總機 2722-6616

承辦單位	分機	綜高業務內容
課務組 謝組長	232	綜高選課暨學程轉讀申請、彈性課程 *高中英聽報名、學術模擬考
綜高學程主任 葉主任	233	課程暨升學諮詢輔導、 *大學繁星推薦及四技科大申請入學報名
輔導室 呂老師	727	生涯規劃輔導、升學輔導、學習檔案 *升學二階甄試輔導、備審資料
註冊組 陳組長	221~223	學業成績單、學雜費減免、獎助學金申請 *升學考試及招生報名、簡章購買
註冊組 蕭老師	224	學習歷程學校平台建置管理
教學組 李組長	211~213	輔導課(學期或暑期)、重補修、 語文學藝競賽、全民英檢課程、 *統測模擬考

註：學習歷程檔案帳號維護 圖書館資訊組 791~794